

# 申請免除\_\_\_\_\_梯次演訓召集申請書

1121031版

應召員姓名：\_\_\_\_\_ 聯絡電話：\_\_\_\_\_

身分證統號：\_\_\_\_\_ 出生年月日：\_\_\_\_\_年\_\_\_\_\_月\_\_\_\_\_日

召集令編號：\_\_\_\_\_ 服勤役別：\_\_\_\_\_

報到日期：\_\_\_\_\_年\_\_\_\_\_月\_\_\_\_\_日

應召員通訊地址：\_\_\_\_\_

申請原因：

- 因傷病經證明不堪應召。
- 因司法或其他政府機關依法之處置致不能應召。
- 家庭發生重大事故，須本人處理。
- 下達召集令前已赴國外，或航行國外之船員正在航行中。
- 現任民意代表正值開會期中。
- 高級中等以上學校在校學生正值受課期間。
- 其他因不可抗力而不能應召：\_\_\_\_\_

檢附證明文件名稱：\_\_\_\_\_

應召員已詳知為保持納編替代役備役基本勤務技能，經核定免除本次召集者，依勤務需要，得於同一年再次召集或納為次年優先召集對象。

謹呈

\_\_\_\_\_鄉(鎮、市)公所

申請人簽章：\_\_\_\_\_

身分證統號：\_\_\_\_\_

與應召員關係：\_\_\_\_\_

申請日期：\_\_\_\_\_年\_\_\_\_\_月\_\_\_\_\_日

公所審核意見：

- 未符合規定，仍應參加本次替代役演訓召集。
- 該員因\_\_\_\_\_，依替代役役男服役期滿後召集服勤實施辦法第10條第1項第\_\_\_\_\_款規定，擬予核准免除本次演訓召集，並於核准後廢績管制及刪除本次演訓召集紀錄。

承辦人：

課(室)主管：